

## 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由于笔误，将股权转让款 4,062,502.55 元人民币，写成 4,062,502.55 万元人民币，导致内容错误，现对《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相关内容进行更正。

### 一、更正内容

更正前：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青岛科创蓝碳减排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实缴出资额人民币 1,000 万元）转让给青岛首建兴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出售方：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创蓝）

交易对方：青岛首建兴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建兴）

交易标的：青岛科创蓝碳减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碳减排)

交易事项：科创蓝同意将出资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的碳减排 100% 股权以 4,062,502.55 万元人民币出售给首建兴

交易价格依据：根据山东中创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中创评资字[2024]第 ZF180 号评估报告，标的股权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4,062,502.55 元(大写：肆佰零陆万贰仟伍佰零贰圆伍角伍分)。

交易结果：交易完成后科创蓝将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更正后：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青岛科创蓝碳减排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实缴出资额人民币 1,000 万元）转让给青岛首建兴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出售方：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创蓝）

交易对方：青岛首建兴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建兴）

交易标的：青岛科创蓝碳减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碳减排)

交易事项：科创蓝同意将出资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的碳减排 100% 股权以 4,062,502.55 元人民币出售给首建兴

交易价格依据：根据山东中创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中创评资字[2024]第 ZF180 号评估报告，标的股权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4,062,502.55 元(大写：肆佰零陆万贰仟伍佰零贰圆伍角伍分)。

交易结果：交易完成后科创蓝将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需要更正外，其他内容不作变更。更正后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关于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相关学习，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真实、准确。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